

证券代码：835690

证券简称：信源信息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690	信源信息	2023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华联（郑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叶剑平、王艺陶作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55 号 1 号楼 16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三）审议《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审计报告》

公司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相应编制了 2022 年度决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23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6）。

（七）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 4 月 24 日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71,372,163.49 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41,800,000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派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 4,180,000 元（含税）。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八）审议《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的变更，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的变更，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不涉及追溯调整。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九）审议《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1年。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周向东、李东君、赵红、白彩云、焦建魁、张军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提名江桦、王伟明、周琳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任期三年。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编号：2023-021）；独立董事候选人江桦、王伟明、周琳《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公告编号：2023-022、2023-023、2023-024）。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提名王霁岩、李志慧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邱云丽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任期三年。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十二）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6）。

（十三）审议《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向招商银行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及以内的授信额度，期限壹年，在授信额度内的授信用途、金额、利率等最终以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获批授信额度和期限内的授信使用（包括贷款、保函开具等）并办理相关手续。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并使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 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 4、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9:00

（三）登记地点：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红；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55 号 1 号楼 16 层；电话：0371-56022008；E-mail: xinyuanxinxi@sina.cn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